# 2024年全国两会工作报告

来源：网络 作者：莲雾凝露 更新时间：2024-06-11

*第一篇：2024年全国两会工作报告各位委员们：大家好！一、2024年工作回顾2024年是我国历史上十分重要的一年。面对国际国内形势的深刻变化，面对国际金融危机的严重冲击，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总揽全局、科学决策，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

**第一篇：2024年全国两会工作报告**

各位委员们：

大家好！

一、2024年工作回顾

2024年是我国历史上十分重要的一年。面对国际国内形势的深刻变化，面对国际金融危机的严重冲击，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总揽全局、科学决策，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坚定信心、砥砺奋进，统筹做好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各项工作，隆重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都取得了新的重大成就，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影响力得到了新的显著提升，在中华民族发展史上谱写了新的华彩篇章。

一年来，人民政协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旗帜，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团结动员各党派、各团体、各民族、各阶层和各界人士，齐心协力谋发展，尽心竭力惠民生，凝心聚力促和谐，为有效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推进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促进祖国和平统一大业作出了重要贡献，人民政协事业呈现出团结和谐、务实进取、蓬勃发展的良好局面。

（一）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为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献计出力

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是对党和政府执政施政能力的重大考验，也是对人民政协参政议政水平的重大考验。常委会认真贯彻中央决策部署，把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作为履行职能的首要任务，切实做到思想上与中央精神相一致，行动上与中央部署相合拍。我们密切关注国际金融危机发展态势和国内经济运行情况，加强动态研究，努力增强建言献策的主动性、预见性、针对性。围绕“着力扩大国内需求，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等议题，召开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专题协商会，多次举办经济形势分析会。委员们提出，应充分发挥积极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货币政策的综合效应，着力扩大内需和稳定外需，以政府投资带动社会投资，强化科技支撑，扶持中小企业发展，加快推进小城镇建设，创新发展中小金融体系，大力发展文化创意产业，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这些意见和建议，为党和政府完善宏观经济政策提供了重要参考。

我们选取经济发展中的重大课题深入调查研究，积极议政建言。一年来，共开展专题调研53项，组织常委、委员视察、考察团13个，立案并交办提案1800多件。我们就“稳定粮食生产，增加农民收入，拉动农村消费”问题，与全国13个粮食主产区省级政协联合调研，提出加快建立种粮利益补偿和协调机制，构建适应“三农”需要的金融服务体系等政策建议，得到重视和采纳。会同有关部委深入调研、咨询论证，为推动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辽宁沿海经济带建设、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建设、鄱阳湖生态经济区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发挥了重要作用。组织委员围绕海峡西岸经济区、北部湾经济区、曹妃甸科学发展试验区、武汉城市圈和湖南长株潭“两型”社会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以及南向国际大通道建设，进行视察和跟踪调研，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围绕发展绿色经济、循环经济、低碳经济、清洁能源持续建言，召开人口资源环境发展态势分析会，深入推进关注森林活动，支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研讨应对气候变化和发展核电、水电问题，就“三江源”、长江三峡、衡水湖湿地和乌梁素海湿地生态保护与建设进行调研，对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产生了积极影响。

（二）高度关注和促进民生改善，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厚民生才能聚民心，顺民意才能保民安。人民政协心系国事、情牵民生，积极协助党和政府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工作。重点围绕高校毕业生和农民工就业、国际金融危机对职工权益影响等问题深入调研，提出将积极就业政策向乡镇和农村延伸，建立覆盖农民工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吸纳就业容量大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园区等建议，许多转化为党和政府的决策。积极引导政协委员中的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不裁员、不减薪、不欠薪，为稳定就业作出贡献。围绕制定社会事业协调发展政策措施，深化收入分配体制改革，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发展文化产业和职业教育，完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残疾人权益保障，汶川地震灾区灾后恢复重建等重要问题，提出了许多有见解、有分量的意见和建议。着力协调关系、化解矛盾，开展建立健全非正常上访终结机制、志愿服务与和谐社会建设的调研，研讨新形势下的社会和谐与稳定问题，妥善处理政协委员、统一战线成员和各界群众来信来访。全年编报社情民意信息267期，反映意见和建议1435条，提出相关提案1900多件，为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努力。

我们认真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大力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睦。坚决拥护党和政府依法处置乌鲁木齐打砸抢烧严重暴力犯罪事件，及时召开主席会议、常委会议进行部署，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围绕《民族区域自治法》贯彻

实施，加快少数民族自治州经济社会发展，宗教教职人员生活和社会保障，散杂居和城市民族工作，藏医藏药事业和西藏水利水电事业发展等问题，深入考察调研，为改善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出实招、办实事。积极参与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和民族团结宣传教育活动，与有关部门共同举办首都各民族人士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座谈会，组成代表团参加西藏自治区政协成立

50周年庆祝活动，组织委员参观西藏民主改革50年展览和五个民族自治区成就展，赴民族地区开展“三下乡”和慰问活动。举办政协民族和宗教委员会学习研讨班，召开少数民族界、宗教界委员反映社情民意座谈会，加强与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的团结联谊，发挥好他们在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睦中的重要作用。

（三）隆重庆祝新中国和人民政协成立60周年，夯实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新中国成立60年来，人民政协始终与共和国同步伐，与全国人民共奋进，走过了不平凡的光辉历程。我们以隆重庆祝新中国和人民政协成立60周年为契机，引导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进一步增强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自觉性，增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的坚定性。组织全国政协委员参加国庆系列活动，认真学习胡锦涛同志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积极参加《辉煌六十年》成就展览等活动。隆重举行庆祝人民政协成立60周年大会，胡锦涛同志发表重要讲话，系统总结了人民政协所取得的重要成就和宝贵经验，深刻阐述了新形势下人民政协的重要地位和独特作用，科学指明了人民政协事业的前进方向。全国政协及时召开常委会议作出部署，迅速兴起学习贯彻胡锦涛同志重要讲话精神的热潮。举办人民政协成立60周年理论研讨会，深刻阐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符合我国国情、具有鲜明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新型政党制度，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的关系是民主协商、肝胆相照的崭新的合作型政党关系，强调要把这一制度坚持好、完善好、发展好。举办庆祝人民政协成立60周年文艺演出，出版《人民政协重要文献选编》等系列图书，参与拍摄《建国大业》等优秀影视作品，进一步扩大了人民政协的社会影响。

（四）深化交流合作，促进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

认真学习贯彻胡锦涛同志在纪念《告台湾同胞书》发表30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把握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主题，发挥人民政协独特优势，推动两岸同胞大交流，促进两岸各界大合作。以政协委员为主体，以河洛文化、书画艺术、京昆艺术、妈祖文化、黄埔精神为纽带，赴台举办展览、演出、研讨等文化交流活动，开展与台湾有关团体互访活动，增进台湾同胞对中华民族和中华文化的认同。

在香港、澳门成功举办中国戏剧艺术传承与发展论坛、庆祝澳门回归祖国十周年书画展、“人民政协成立60周年光辉历程和重要启示”讲座等活动。开展加强粤港合作专题调研，所提建议受到有关方面高度重视。支持港澳委员和有关社团在当地开展专项调研等活动，围绕更好地贯彻“一国两制”方针，保持港澳金融稳定、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积极献计出力。及时向港澳委员通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政协工作情况，组织港澳委员赴内地考察，推进港澳同内地的合作。全年共接待港澳来访团组70多个、500多人次。

加强与海外华侨华人的联系联谊，邀请海外侨胞列席全国政协十一届二次全体会议，征集海外华侨华人关于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加强海外华文教育、支持归国留学人员开展科学研究和创新创业活动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发挥他们在“反独促统”、加强民间往来、支持国内企业“走出去”等方面的独特作用。开展维护侨商投资权益和国际金融危机下侨资高科技企业创新发展情况专题调研，组织侨胞回国参观考察，进一步激发了海外侨胞参与祖国建设的积极性。

（五）扩大对外友好交往，为我国改革发展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我们高举和平、发展、合作旗帜，多领域、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对外友好交往。积极开展高层出访，增进与有关国家的政治互信，巩固传统友谊；介绍我国在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和气候变化方面的立场、做法和努力，促进双边经贸合作和人文交流；在事关国家核心利益问题上开展有针对性的工作，赢得广泛理解和支持；介绍我国政治制度、政党制度和人民政协情况，加强全国政协与相关机构的交流交往。各专门委员会外事工作深入开展。到2024年底，全国政协已经同128个国家的236个机构和13个国际或区域性组织建立了友好关系。

积极支持相关组织参与国际多边活动。中国经社理事会派团出席经社理事会和类似组织国际协会第十一次全体会议和国际协会管委会会议，成功召开中欧圆桌会议第五次和第六次会议，中国经社理事会与欧盟经社委员会的圆桌会议交流机制写入中欧领导人第十二次会晤联合声明。中国宗教界和平委员会派代表团参加亚洲宗教和平会议、世界宗教和平会议的有关活动，努力扩大在世界和亚洲宗教和平组织中的影响。召开全国各省区市政协外事工作座谈会，重点研讨我国的公共外交与国际影响力，并就上海世博会的公共外交进行专题调研，取得重要成果。

（六）切实加强自身建设，提高履行职能的成效

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是人民政协强基固本、发挥作用的关键所在。我们积极为各民主党派以党派名义在政协履行职能创造条件，加强情况通报和交流，加大党派提案办理力度，开展联合调研视察，拓展了各民主党派在政协参与国事的广度和深度。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共提交提案239件、大会发言77篇。加强专门委员会建设，逐步配备驻会副主任并建立相应工作机制，强化专题调研的选题论证，支持专委会探索开展界别活动的有效途径、与相关部委开展对口协商。高度重视政协委员队伍建设，举办常委会学习讲座、在京委员学习报告会和京外委员学习研讨班，帮助委员拓宽视野、增长才干。推动经常性工作改进创新，完善提案分层办理机制和分类答复办法，修订大会发言工作规则，推动文史资料数字化、信息化、多媒体化建设。提高政协机关综合性服务能力，加大视察考察、专题调研、外事出访、出席会议活动的统筹协调力度，增强了整体效果。

以上成绩的取得，是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亲切关怀、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各级党委、政府和社会各方面热情关心、鼎力支持的结果，凝聚着人民政协各级组织、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的智慧、心血和汗水。在这里，我代表全国政协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各位委员！回顾人民政协60年光辉历程，总结过去一年政协工作，我们深刻地体会到，推进新形势下人民政协事业发展，必须始终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两面旗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把爱国作为最大的政治共识，最大限度地凝聚海内外中华儿女的智慧和力量，共襄祖国完全统一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盛举。必须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在紧密团结的基础上发扬民主，在发扬民主的过程中巩固团结，把人民政协这一大团结大联合组织的作用发挥好，把这种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形式运用好，努力营造团结民主、生动活泼的良好氛围，形成攻坚克难、夺取胜利的强大合力。必须紧紧抓住发展和稳定两件大事，危机时刻迎难而上，挑战面前敢于担当，多出好点子，多办实在事，多下真功夫，切实把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贯穿政协工作全过程，使发展和稳定成果惠及广大人民群众。必须统筹运用全国政协和地方政协两支力量，以专门委员会为依托密切相互联系，以政协委员为主体整合人才资源，以重大课题为纽带搭建合作平台，选好题目共同调查研究，充分发挥全国政协对地方政协的指导作用和地方政协的职能作用，努力做到上下联动、优势互补、成果共享。必须正确处理继承和创新两者关系，大力弘扬优良传统、在继承中汲取发展智慧，自觉立足时代前沿、在创新中激发前进动力，使人民政协事业薪火相传、常干常新。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与新形势下党和人民的要求相比，与广大政协委员的期望相比，我们的工作还有一些不足。比如，如何进一步加强人民政协理论建设，以理论创新推动工作创新；如何进一步发挥界别优势，实现各界别资源优化配置、优势互补；如何进一步拓宽渠道、创新载体，为全体会议闭会期间委员发挥作用创造条件；如何进一步提高履行职能的成效，更好地把民主监督寓于各项工作之中等等。真诚希望广大委员对常委会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帮助我们把工作做得更好。

二、2024年工作部署

2024年是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关键一年，也是人民政协服务科学发展、实现自身科学发展的重要一年。我们要全面贯彻中共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学习贯彻胡锦涛同志在庆祝人民政协成立6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更好地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在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上创造新业绩，在促进祖国和平统一大业、扩大对外交流交往上发挥新作用，在加强自身建设、提高政协工作科学化水平上迈出新步伐。

(一)深入学习贯彻胡锦涛同志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明确人民政协的方向和使命

学习贯彻胡锦涛同志在庆祝人民政协成立6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人民政协的重大政治任务。要积极开展主题鲜明、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学习研讨、宣传教育活动，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要把学习贯彻讲话精神与夯实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结合起来，毫不动摇地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决抵御西方多党制和两院制的影响。要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实践结合起来，充分发挥人民政协在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中的重要渠道和平台作用，广泛吸收各党派、各团体、各民族、各阶层、各界人士参与国事，丰富专题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提案办理协商的内容和形式，寓民主监督于政协委员提案、进行视察、参与工作检查等活动之中，使人民政协参政议政成为充分反映民意、广泛集中民智、切实改进工作、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的有效方式和重要途径。要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结合起来，加大督促检查力度，总结各地政协的好做法好经验，进一步深化对人民政协工作特点和规律的认识，巩固全社会重视和支持政协工作的良好局面。

(二)紧紧抓住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这个重点，努力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是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要目标和战略举措。要密切跟踪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发展变化，适时召开经济形势分析会、专题座谈会，对经济生活中的深层次问题进行动态跟踪分析，为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势头献计出力。围绕完善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体制机制和政策导向，加快实施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建设国家创新体系，加快培养大批高素质人才，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提高农业发展支撑能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推进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低碳经济，应对气候变化，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等问题深入调研，以“着力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议题开展专题协商，为党和政府科学民主决策提供参考。以专委会为依托，通过常委会议、专题座谈会等形式，就“十二五”规划的制定实施提出意见和建议。

(三)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我们要坚持以人为本、履职为民，更加关注社会事业发展和民生改善，就创新社会管理，国企改制中的职工权益维护，医保体系建设中的城乡统筹和制度完善，农村卫生人才的培养和配套政策，职业教育发展，文化体育事业发展，办好上海世博会以及群众关心的教育、就业、住房、环保等问题开展调研。高度重视收入差距过大引发的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就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困难群众的社会保障与社会救助等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努力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加强和改进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推动政协委员密切联系各界群众，协助党和政府妥善处理好各方面的利益关系。深入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关心支持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及时了解和反映影响民族团结、宗教和谐的新情况、新问题，进一步发挥政协委员中民族、宗教界人士的作用，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谐、社会稳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第五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努力推动西藏以及四省藏区实现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

(四)大力开展团结联谊工作，不断密切同港澳台侨同胞的联系

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是两岸关系和平发展的积极推动者，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促进者。我们要牢牢把握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主题，不断扩大同台湾岛内有关党派团体、社会组织、各界人士和基层民众的交往，开展两岸经贸文化合作专题调研，深化两岸交流合作，密切两岸同胞感情。支持港澳委员为维护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发挥积极作用，组织他们就深化粤港澳合作等重大问题开展调研，及时通报重要情况、传达重要会议精神，密切同港澳重要政团、社团和各界人士的联系，不断发展壮大爱国爱港、爱国爱澳力量。举办纪念侨胞列席政协全体会议十周年活动，邀请列席政协全体会议的侨胞回国参观考察，组织侨胞专业人士为制定“十二五”规划建言献策，开展维护侨商权益的调研，为侨胞和海外留学人员为国服务创造条件。

(五)弘扬民主、和睦、协作、共赢精神，扩大同各国人民的友好往来

人民政协是开展对外友好交往的重要渠道，是增进我国人民同世界各国人民友谊的重要桥梁。要按照国家外交工作的总体方针和部署，积极开展同有关国家的互访，有计划、有重点、多层次、多领域地开展对外交流活动。积极推动人民政协的公共外交，加强同外国议会、政府、政党、重要智库、主流媒体、社会各界人士的交往。全力办好“21世纪论坛”2024年会议，支持中国经社理事会加强同国际经社理事会和类似组织国际协会及其成员组织的合作，支持中国宗教界和平委员会承办好“亚洲宗教界和平会议”执委会议。进一步做好对外宣传工作，增进国际社会对我国政治制度、政党制度和人民政协的了解和认识。

(六)以改革创新为动力，提高人民政协工作的科学化水平

改革创新是增强人民政协工作活力的不竭源泉，科学化是人民政协事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要着力把握人民政协服务科学发展的规律和实现自身科学发展的规律，努力使政协工作的思路更加清晰，方向更加明确。要在加强科学理论武装上下功夫，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以人民政协理论纳入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为契机，以构建学习型政协组织和委员队伍为目标，大力加强人民政协理论研究，更好地发挥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要在完善科学制度上下功夫，健全提案、视察、调研、大会发言、反映社情民意等经常性工作的制度，建立综合协调、信息沟通、绩效评估、督查落实等工作机制，努力形成内容完备、结构合理、功能健全、科学管用的制度体系。要在运用科学方法上下功夫，创造性地运用民主协商、广交朋友、教育引导、真诚服务等方法，积极借鉴现代科学方法和信息网络技术，形成一整套适应时代发展、符合政协特点、有利履行职能的工作方法。要在提升科学素质上下功夫，引导广大委员努力掌握科学知识、秉持科学精神、发扬科学作风，切实发挥在本职工作中的带头作用、政协工作中的主体作用、界别群众中的代表作用，自觉树立和展示政协委员的良好形象。

各位委员！

中华民族发展已开启新的征程，人民政协事业正站在新的起点。新征程承载新使命，新目标赋予新任务。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中共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最大限度地调动社会各界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最大程度地凝聚各方面的智慧和力量，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而不懈奋斗！

**第二篇：全国两会个人工作报告心得体会**

全国两会个人工作报告心得体会

民生稳，人心就稳，社会就稳。细读20\*年政府工作报告不难发现，其中具体内容真实反映“民声”，紧紧围绕“民生”，一切为了“民升”，一系列细致措施，回应了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需求，让人民群众对未来生活充满信心。

真真切切反映出了“民声”。倾听“民声”，了解找准人民群众关切问题，是做好民生工作的前提。李克强总理所作20\*年政府工作报告，可以说条条内容都是人民群众关心期盼的问题，像就业、医疗、减税降费、减免或免收房租、服务事项一网通办等，都是人民群众在生活中经常需要面对的事情。把这些群众关心的“小事”写进政府工作报告，恰恰是“衙斋卧听萧萧竹，疑是民间疾苦声。些小吾曹州县吏，总关情”的生动体现，更让人民群众真真切切感受到伟大的党和国家始终心系人民，所采取的各项政策、措施、办法都是为了让人民群众生活更幸福、更有希望，真真正正体现出了群众呼声。

件件“小事”围绕“民生”。单从工作本身来看，为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开展技能培训等，似乎都不是“关乎国家发展的大事”。但是深入思考后则不难体会到，这些看似微不足道的小事，件件直接关系着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影响着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对国家、对人民来说，这些就是关乎人心、民生、社会稳定的大事。正是这种把每一件“小事”都想周到、落实好的决心和韧劲儿，让人民群众真真切切感受到了党和国家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感受到了始终“被放在心上”的幸福感。

一切都是为了“民升”。对广大人民群众来说，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免征公共交通运输、餐饮住宿、旅游娱乐、文化体育等服务增值税，鼓励各类业主减免或缓收房租并予政策支持、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试点、延缓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所得税缴纳期限等等一系列措施中，有的缓解了燃眉之急，有的提供了大大方便。不仅提升了人民群众生活水平，还提升了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政府工作报告中这些贴心又暖心的政策措施，让老百姓看到了“芝麻开花节节高”的希望，对不断提升生活质量和水平充满信心。

紧贴“民生”的20\*年政府工作报告，不仅饱含14亿人民群众的心声期盼，对广大党员干部来说，更是一个激励、一份、一种责任。广大党员干部应不忘初心使命，以只争朝夕、不负韶华的精神奋力奔跑，用实际行动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贡献力量！

**第三篇：XX全国两会工作报告**

XX全国两会工作报告

近年来，全国两会的参政议政氛围越来越开放，也越来越成为民意汇聚的意见场。在这里，人们可以感知到经济社会运行的真实状况;在这里，各方利益群体意见的博弈、交锋也日见激烈。有人讲，从两会短短的十几天，便可以看到一个真实的。更有观察者认为，一个高度浓缩的两会，乃是观察社会方方面面的绝佳窗口。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和政协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将分别于XX年3月5日和3月3日在北京开幕。

以下是为你整理的XX地方两会工作报告：五大关键词梳理31省份政府工作报告全文。欢迎阅读敬请关注最新本站最新内容，欢迎阅读!

安徽省人代会闭幕，为XX年省级地方两会画上句点。XX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梳理31省区市政府工作报告发现，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成为贯穿各地XX年工作以及“十三五”发展的主线。

——创新发展

31省区市政府工作报告平均提创新近50次 供给侧改革成重要抓手

去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重大创新。梳理31省区市政府工作报告发现，“创新”“供给侧”成为重要内容，31份政府工作报告平均提“创新”约50次。其中，广东省政府工作报告共提出了86次“创新”，“创新”出现50次以上的省份有13个，将近一半，堪称最高频关键词。31份政府工作报告中均提到“供给侧”一词，各地纷纷将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落实创新发展的重要抓手。

如何有效推进供给侧改革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出重点部署，定调“去产能”为XX年五大结构性改革任务之首。与中央部署相呼应，各地政府工作报告中均下达了去产能的“军令状”。

在钢铁大省河北，省长张庆伟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承诺，把处置“僵尸企业”作为化解过剩产能的牛鼻子，并下达“年内压减炼铁产能1000万吨、炼钢800万吨、水泥150万吨、平板玻璃600万重量箱”的硬性指标;宁夏政府工作报告也明确提出，引导资不抵债、扭亏无望的“僵尸企业”兼并重组、破产清算，淘汰落后产能120万吨。

除供给侧结构改革外，多地还提出要通过扩大有效投资拉动增长，各地普遍加快了新兴产业的投资，特别是对接2024制造项目。在31省区市政府工作报告中，至少25个省份都提到了“落实2024制造项目”。

浙江在规划未来五年发展时提出，力争到2024年全省在役工业机器人超过10万台，“浙江制造”标准达到500个以上，高标准特色小镇100个以上，建成一批高质量的产业云服务和产业大数据平台;重庆提出，“十三五”时期，着力打造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力争形成万亿元产值;甘肃提出，到2024年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55%、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16%。[详细]

详细阅读：

地方两会聚焦供给侧 各地打响“僵尸企业”歼灭战

粤苏进七万亿俱乐部 供给侧改革成各省实现目标重要途径

——协调发展

多地政府工作报告大篇幅谈新型城镇化 积极探索建设城市群

今年两会，城市发展相关话题成为两会热点。各地政府工作报告均大篇幅阐述了各自城市工作和新型城镇化发展思路。记者梳理发现，不少省份在政府工作报告中纷纷表示将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加大城市工作力度，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北京、上海、福建、甘肃等多个省份还独辟章节，以千字左右篇幅详述这部分工作。

在对新型城镇化的部署上，各地因地制宜地提出了各自城市发展战略。譬如，北京将“加快市行政副中心建设”作为优化空间协调发展、推进城市工作的首要任务;上海提出“坚持城市建设重心向郊区转移，进一步提高郊区发展水平”;河北、福建等多个省份提出“十三五”城镇化的具体目标。[详细]

与此同时，各地还抢抓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中部崛起等国家战略机遇，结合自身情况，积极探索和推进城市群的建设。

作为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北京、天津及河北，均将“深入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列为XX年的头等大事。其中，北京以“有序疏解非首都功能”作为重点任务，北京市长王安顺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确保到XX年市属行政事业单位部分迁入;天津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强化京津双城联动，加强与河北合作，打造高端产业发展带;河北则以承接非首都功能疏解为己任，提出支持保定和廊坊打造环京津核心功能区。

今年是长江经济带发展全面推进之年，《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也即将出台。新形势下，长江经济带沿线11名成员在各自政府工作报告中均分别从生态环保、交通运输、产业升级等多方面，阐述了各自发展思路和具体部署。[详细]

详细阅读：

长江经济带建设全面推进之年 沿线11省市新年新举措

全国27省份两会聚焦：政府工作报告把脉“城市病” 1/212下一页尾页

**第四篇：2024年全国两会：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各位代表，我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

2024年是进入新世纪以来我国经济发展最为困难的一年。面对复杂形势和严峻挑战，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夺取了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的新胜利。

一、坚持一手抓法律制定一手抓法律清理，在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上迈出决定性步伐

去年是实现到2024年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目标的关键一年，我们在提高立法质量的前提下，坚持一手抓法律制定、一手抓法律清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

（一）修改选举法，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选举制度自我完善与发展。

选举法的修改是立法工作的一件大事，也是本次大会的一项重要议程。会前，我们已将选举法修正案草案和有关参阅材料送各位代表审阅，并组织研读讨论、听取意见，为大会审议做了必要准备。会议期间，常委会向大会作了说明。我们相信，经过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一定能够把选举法修改好完善好。

（二）一批重要法律相继出台或提请审议。

侵权责任法是一部关系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民事法律，九届时曾作为民法草案的一编进行初次审议。本届常委会又投入大量精力，对草案进行重大修改和多次审议。新制定的侵权责任法，坚持从我国国情和实际出发，对民法通则确立的相关基本制度作了细化、补充和完善，明确承担侵权责任的基本原则和责任方式，就广大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各方面意见又比较一致的医疗损害、环境污染、产品缺陷、交通事故、动物损害等问题作出具体规定，对保护民事主体的合法权益，预防并制裁侵权行为，减少和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建立健全社会保险法律制度，是一件关系亿万群众切身利益的大事，方方面面都很关注。常委会高度重视社会保险法的制定工作，十届时根据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积极督促国务院研究提出法律草案。本届常委会在充分调查研究、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认真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对草案进行了多次审议和重大修改。一是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五个险种分章作出具体规定。二是确立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制度，提高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统筹层次。三是明确规定国家逐步建立和完善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并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作出原则规定。四是完善用人单位和参保人员对社会保险的监督，强化各级人大常委会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管理和投资运营情况的监督职权，督促有关方面真正管住用好社会保险基金。

国家赔偿法律制度直接涉及公权力的行使和公民合法权益的维护。根据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反映的突出问题，国家赔偿法修正案草案主要从畅通赔偿请求渠道、完善赔偿办理程序、明确赔偿范围和举证责任、保障赔偿费用支付等方面去完善法律规定。

村民委员会组织法颁布实施20多年来，以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为主要内容的村民自治取得长足发展，得到广大农民衷心拥护。同时也要看到，随着我国经济社会深入发展和广大农民政治热情日益提高，应当不断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村民自治制度的自我完善与发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修订草案，主要从完善村委会选举和罢免程序，健全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和村民小组会议等民主议事制度，强化村务监督、民主评议等方面进行修改补充。

正在审议的这几件法律草案涉及面广，社会影响大，法律关系复杂，为慎重起见，我们还要继续听取人大代表、社会各界特别是基层群众的意见，抓紧修改完善，争取尽快颁布实施。

常委会还制定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国防动员法、人民武装警察法、驻外外交人员法、海岛保护法，修改了常委会议事规则、邮政法、统计法、著作权法，作出了关于授权澳门特别行政区对设在横琴岛的澳门大学新校区实施管辖的决定等。

（三）法律清理工作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

针对这些问题，常委会经过认真研究、反复论证，进行了分类处理。一是作出关于废止部分法律的决定，废止公安派出所组织条例、城市街道办事处组织条例等8件法律和有关法律问题的决定。二是作出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一揽子对59件法律的141个条文作出修改，并对清理中明确需要修改的其他法律，补充列入立法规划和计划，抓紧进行修改。三是督促国务院和有关方面抓紧法律配套法规的制定工作，并明确今后在确定立法项目、起草法律草案的同时，要拟定配套法规，争取与法律同步实施。

二、坚持围绕中心突出重点，在推动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上取得积极成效

面对国际金融危机严重冲击，党中央审时度势、从容应对，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全面实施并不断丰富完善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的一揽子计划和政策措施。常委会坚持围绕中心、突出重点，把推动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作为人大监督工作的重中之重，依法行使监督职权，综合运用多种监督形式，督促和支持“一府两院”按照各自工作报告提出的目标任务做好工作，确保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任务的顺利完成。

（一）着力加强对经济工作的监督。

[吴邦国]: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是去年经济工作的首要任务。在经济发展遇到严重困难的特殊情况下，进一步加强人大对经济工作的监督尤为重要。去年的每次常委会会议都安排听取审议国务院有关工作报告，常委会组织专题调研和有关专门委员会进行调研活动也都紧扣这个主题。

考虑到中央政府公共投资计划不仅数额大、涉及面广，而且实施时间紧、工作任务重，为保证这一投资计划的有效实施，常委会根据代表建议，选择保障性住房建设、教育卫生等民生工程、技术改造和科技创新、农田水利建设等4个题目，开展为期近3个月的专题调研，并在10月份的常委会会议上，同时安排听取审议国务院专项工作报告和常委会专题调研报告。

专题调研组对各地区各部门认真实施中央政府公共投资计划取得的成效给予充分肯定，同时针对存在的一些项目前期工作不扎实、配套资金不够落实、地方债务风险、进展不平衡以及个别地方滥铺摊子等突出问题，通过座谈会、交换意见等方式，及时与地方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沟通，并将形成的初步调研报告送国务院，推动有关方面研究改进工作、完善政策措施。

10月份的常委会会议，我们请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到会直接听取意见。审议中常委会组成人员指出，发挥投资拉动作用，要坚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科学规划、量力而行，严格把握投资导向，优化投资结构，落实配套资金，规范管理程序，加强投资监管，防止重复建设，真正把钱用在刀刃上。会后，我们还把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会议同志提出的意见建议整理成《审议意见》，连同专题调研报告一并送国务院研究处理，并要求在今年4月底前将研究处理情况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出书面报告。

这里需要强调的是，这次专题调研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是在中央政府公共投资计划实施过程中进行的，是常委会加大监督工作力度、提高监督工作水平的一次有益尝试，不仅增强了人大监督工作时效，而且丰富了人大监督工作方式。今后要进一步总结经验，不断加以完善。

常委会高度重视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推动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除按惯例听取审议2024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外还专门安排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转变发展方式调整经济结构情况的报告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情况的报告。常委会组成人员认为在全国上下共同努力下，经济增长呈逐季上升之势，经济企稳回升势头逐步增强，总体经济发展情况好于预期，这充分说明中央关于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的一系列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是完全正确的，是及时有效的。

大家指出，我国经济发展遇到的较大困难，既是国际金融危机冲击的结果，也反映出我国发展方式总体粗放、结构不合理的问题，国际金融危机冲击使调整任务变得更加紧迫。大家强调，要正确处理保增长与调结构的关系，正确处理解决当前困难与实现长远发展的关系，使经济回升建立在结构优化升级的基础上，使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过程成为增强发展可持续性的过程。一要大力开展以节能降耗、发展循环经济为核心的企业技术改造。二要加强技术创新，加快高端产品研发，实现产业和产品的升级。三要积极发展以绿色经济、低碳经济为重点的新兴产业，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加强对财政预算的监督，一直是常委会监督工作的重要内容。去年6月份的常委会会议听取审议了2024年中央决算报告和审计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2024年中央决算，并对2024年前5个月的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议。大家指出，1至5月份，全国财政收入同比下降较多，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完成全年预算任务相当艰巨。

对此，国务院及其有关部门应当高度重视，采取更加有效措施加以解决。一要认真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支持企业发展，依法加强税收征管，努力扭转财政收入持续下降的局面。同时要防止收“过头税”，防止增加企业不合理负担。二要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把握投资和政策导向，确保重点项目和重点支出。同时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量力而行、勤俭办一切事业，反对铺张浪费，力戒滥铺摊子，不要做表面文章。三要积极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建立健全中央和地方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财政体制，规范财政转移支付制度，抓紧建立县级政府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同时要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财经纪律，加大对重点财政收支领域的监管力度，规范预算编制与执行，防范财政风险。

（二）着力加强对解决民生问题的监督。

保障和改善民生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内在要求，也是发展经济的最终目的。人大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对此高度关注。去年常委会听取审议的“一府两院”11个专项工作报告，有6个直接涉及老百姓关注的民生问题,全年安排的3项执法检查，全部与民生问题息息相关。

常委会组成人员充分肯定这些方面工作取得的积极进展，同时提出不少意见和建议。一要增加财政对农村社保的投入，建立稳定的农村社保筹资机制，按照统筹兼顾原则不断完善农村社保体系，努力实现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全覆盖，尽快解决农民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和失地农民社会保障问题。二要认真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和促进再就业，重点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和困难群众就业再就业工作，进一步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建立健全职业教育经费保障机制，逐步实行中等职业教育免费。三要充分发挥工会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稳定劳动关系中的作用，加快建立职工参与的工资协商机制、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等。

去年6月，常委会专门安排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四川汶川特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情况的报告。常委会组成人员对前一阶段恢复重建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对下一阶段工作安排表示赞同。大家强调，要坚持民生优先，立足灾区实际，着眼长远发展，确保质量效益，完善规划政策，扎实推进恢复重建工作。要着力解决灾区城乡居民尤其是特困群众住房建设问题，进一步加强学校、医疗卫生机构等公共设施以及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的恢复重建，尽快把灾区建设成为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和谐繁荣的美好新家园。

食品安全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常委会高度重视这项工作，去年2月份审议通过食品安全法后，当年就在全国范围开展执法检查，督促有关部门抓紧制定、清理和完善配套法规，尽快制定和修改食品安全标准，建立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风险评估机制，进一步完善监管体制，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实现全程监管、科学监管，着力改善食品安全状况。我们还开展畜牧法执法检查，提出加强动物疫病防控，防止畜牧产品价格大起大落，开展对“瘦肉精”和磺胺类药物添加使用的集中整治，支持畜牧养殖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等重要建议。

为促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常委会每年都选择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突出问题作为侧重点，加强对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的监督。针对民事案件“执行难”、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渎职侵权犯罪等问题，去年常委会听取审议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民事执行工作、维护法制权威和司法公正情况的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渎职侵权检察工作、促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情况的报告。

常委会组成人员对“两高”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有效清理执行积案、努力提高执法水平予以积极评价，同时希望各级法院和检察院要坚持司法为民，提高队伍素质，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司法行为，进一步加大民事执行和查办渎职侵权犯罪案件的力度，确保当事人合法权益得到维护，确保违法犯罪行为依法受到追究。

三、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基本国策，积极推动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气候变化是全人类面临的重大挑战，越来越引起世界各国的高度关注，需要国际社会合作应对。加大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力度，是我们推动科学发展、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内在要求。人大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对此普遍关心。常委会通过作出专门决议、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修改相关法律、开展国际合作等进一步加强这方面工作。[15:34]

针对应对气候变化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根据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在办理代表议案过程中提出的建议，8月份的常委会会议增加安排两项议程：一是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情况的报告，二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就积极应对气候变化作出相关决议。这是常委会为应对气候变化采取的重大举措。

大家认为，我国作为负责任的发展中大国，一直高度重视气候变化问题并为此做出了巨大努力，把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作为基本国策，把实现可持续发展作为国家战略，制定了涵盖影响气候变化各领域的法律法规，制定和实施了《应对气候变化国家方案》，将节能减排和提高森林覆盖率作为国家中长期发展规划的约束性指标，并采取一系列相关政策措施，为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作出了积极贡献。

常委会的决议，进一步明确了我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措施要求，进一步表明了我国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国际合作的原则立场，强调要坚持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本着对人类生存和长远发展高度负责的精神，与国际社会一道，促进《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及其《京都议定书》的全面、有效和持续实施，为应对气候变化作出新的贡献。

常委会还加强应对气候变化相关的绿色经济、低碳经济立法工作。根据代表提出的相关议案，在认真总结实践经验、与有关方面反复协商的基础上，及时对可再生能源法作出修改，进一步明确了编制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规划的原则和主要内容，完善了规划编制、审批与备案制度，从法律上确立国家实行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制度，建立电网企业收购可再生能源电量费用补偿机制，设立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要求电网企业提高吸纳可再生能源电力的能力等，对推动我国可再生能源产业的健康快速发展，促进能源结构调整，加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我们高度重视应对气候变化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把它作为人大对外交往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利用接待来访和应邀出访、举办和参加相关国际会议等多种场合，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我国在应对气候变化问题上的原则立场和政策措施，详细介绍我国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所做的大量工作和取得的积极成效，积极推动低碳经济、可再生能源、清洁能源等领域的务实合作，密切与国际议会组织、外国议会的沟通协调，加深相互理解，扩大合作共识，促进形成共同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的合作氛围。

四、坚持尊重代表主体地位，代表作用进一步发挥

全国人大代表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组成人员。做好人大工作，离不开代表作用的充分发挥。我们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出发，坚持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坚持为代表服务的思想，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努力提高代表服务水平，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代表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

二是继续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工作的参与。为充分听取代表的意见和建议，增强人大工作的活力，每次常委会会议都邀请提出相关议案的代表和代表小组召集人列席，专门委员会也邀请代表出席相关全体会议、专题会议及座谈会、论证会等，常委会组织的执法检查和专题调研都请不同方面代表参加，全年有400余名代表参加了上述活动。列席会议和参加活动的代表，事先认真准备，会上积极发言，充分反映人民群众呼声，为提高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坚持服从服务于国家外交大局，对外交往更加活跃

全国人大对外交往是国家总体外交重要组成部分。我们坚持服从服务于国家外交大局，从人大对外交往的特点出发，巩固和完善与外国议会定期交流机制，加强各层次友好往来，为维护我国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推动建设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作出了积极贡献。

成功召开中国全国人大与俄罗斯联邦委员会、国家杜马合作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就加强新形势下中俄议会合作达成重要共识，强调议会交往应增进政治互信，维护共同利益；推动务实合作，共同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秉承世代友好，夯实两国关系社会基础。我们适时邀请新一届美国国会领导人访华，成功实现中国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20年来首次正式访美，对推动两国议会交往和国家关系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双方就议会交往、中美关系及共同关心的重大问题深入交换意见，一致表示应保持密切交往，加强定期交流，开展多层次友好往来，深入坦诚对话，扩大政治互信，促进务实合作，使议会成为推动中美关系健康稳定发展的建设性力量。我们在深化与日本、韩国、英国、德国、加拿大、埃及、智利等国议会及欧洲议会机制交流的同时，顺利启动与法国国民议会、意大利参议院机制交流。

委员长会议组成人员和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工作机构及双边友好小组根据常委会总体部署，有针对性地加强与外国议会高层交往和对口交流，深入做外国议会领导人和议员、议员助手的工作，取得良好效果。我们还积极参与议会多边外交，在各国议会联盟、亚太议会论坛、拉美议会等国际和地区议会组织中发挥建设性作用。[15:46]

在对外交往中尤其是与西方国家议会交往中，我们反复指出，由于历史文化、发展阶段、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不同，国与国之间在一些问题上有不同看法甚至分歧，是完全可以理解的。有分歧可以坐下来谈，一时谈不拢的至少可以增进相互了解。分歧不应成为合作的障碍，更不能成为干涉别国内政的理由。

我们主张，推进国际关系民主化，尊重世界多样性，尊重各国人民自主选择发展道路的权利，不干涉别国内部事务，不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人。我们反对，以言论自由和宗教信仰作幌子支持或变相支持“台独”、“藏独”、“东突”等分裂势力，干涉中国内政。我们坚持，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同所有国家发展友好合作。我们强调，相互尊重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尊重和照顾彼此核心利益，是中国同其他国家和国际组织建立和发展关系的政治基础。这一点在任何时候都不会改变。

六、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自身建设继续加强

常委会是全国人大的常设机关，肩负着宪法和法律赋予的重要职责。加强自身建设，对于更好地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做好工作至关重要。

我们继续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贯穿于人大依法履职的全过程，深刻认识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政体的本质区别，不断增强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不断增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与此同时，我们还抓了能力建设和制度建设。

一是坚持履职培训，定期组织集体学习，每次常委会会议后都举办专题讲座。大家结合本职工作，向专家学习，向实践学习，向群众学习，通过制定一部法律、作出一个决议、审议一项工作报告、开展一次执法检查，努力搞懂相关问题。

二是加强调查研究，紧密结合立法、监督工作，深入基层，了解实际，抓住带有倾向性、普遍性的问题，努力做到分析问题切中要害、提出意见有理有据、作出决策切实可行，既提高了常委会的工作质量，也起到推动有关方面改进工作的作用。

三是完善工作制度，及时修改了全国人大常委会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议事程序，提高常委会议事效率。我们还结合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纪念县级以上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30周年，以及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实施10周年等活动，深入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一国两制”方针，积极拓展人大工作宣传报道的广度和深度。

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人才荟萃、知识密集、经验丰富等特点和优势，紧紧围绕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中心任务，积极开展调查研究，深入了解实际情况，认真研究审议拟定有关议案，加强与有关方面沟通协调，增进相互之间密切配合，提出许多有分量的意见和建议，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有力促进了常委会工作整体水平的提高。

全国人大机关以巩固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为契机，以加强机关党的建设为抓手，健全和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全面加强机关建设，充分调动广大干部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进一步发挥了集体参谋助手和服务班子的作用。

去年是县级以上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30周年。县级以上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是健全地方政权体制的重要举措，是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一次重大发展和完善。我们通过举办座谈会等一系列纪念活动，总结交流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与地方人大的联系也进一步得到加强。每次常委会会议都邀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列席，认真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还及时向省级人大常委会通报有关情况。长期以来，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全力支持和密切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开展的立法、监督、代表和对外交往等工作，共同推动人大工作不断向前发展。

各位代表！

过去一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取得的成绩，是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正确领导下，全国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团结协作、辛勤劳动的结果，是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积极协助、共同努力的结果，是国务院、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协同工作的结果，是广大人民群众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全国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在发挥代表作用、提高立法质量、增强监督实效等方面，与人民的期望、代表的要求还有不小差距。我们将自觉接受人民监督，虚心听取代表意见，不断改进工作，更好地发挥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作为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依法履行职责的工作机关和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的代表机关的作用。

今后一年的主要任务

2024年是实施“十一五”规划的最后一年，也是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继续迈进的重要一年。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依法行使职权，着力提高立法质量，确保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目标如期实现，着力增强监督实效，推动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为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加快发展方式转变、保持社会和谐稳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确保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目标如期实现

到2024年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是党的十五大提出的新时期立法工作总目标。如期实现这一目标，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是今年立法工作的首要任务，也是今年人大工作的重中之重。我们要在坚持提高立法质量的前提下，加倍努力、奋发工作，抓紧制定在法律体系中起支架作用的法律，及时修改与经济社会发展不相适应的法律，继续加强社会领域立法，更加注重绿色经济、低碳经济领域立法，全面完成法律法规清理工作，确保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如期形成，圆满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历史任务。

（一）抓紧制定一批新法律。完成社会保险法草案审议修改工作，进一步健全社会保险法律制度，解除人民群众后顾之忧，更好地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继续审议行政强制法草案，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更好地维护公民合法权益。提请审议增值税法和车船税法草案，进一步健全财税法律制度，规范税收管理。还要研究制定人民调解法、违法行为教育矫治法、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自然遗产保护法，督促有关方面抓紧起草基本医疗卫生保健法、社会救助法等法律草案。

（二）及时修改一批现行法律。修改代表法和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不断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修改行政监察法，进一步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努力从源头上防治腐败。修改预算法，强化预算编制的完整性、执行的规范性和监督的严肃性。继续做好国家赔偿法修正案草案审议工作，研究修改土地管理法、森林法、水土保持法、职业病防治法、预备役军官法等法律。

（三）积极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今年要在已有工作的基础上取得新进展。一是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立法工作中的作用，无论是论证和确定立法项目，还是起草和审议法律草案，都要认真研究吸纳代表议案提出的相关意见，邀请相关代表参与立法工作。二是扩大公民对立法的有序参与，坚持和完善法律草案公布机制，增强立法座谈会、论证会、听证会的实效，选择法律草案中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充分论证，认真听取各方面特别是基层群众的意见，不断完善法律草案，并将采纳情况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反馈。三是适时启动立法后评估试点，结合常委会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法律实施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有针对性地选择一到两件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法律，开展立法后评估试点工作，探索建立立法后评估工作机制。

（四）督促和指导法规集中清理工作。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经过各方面的共同努力，到目前为止，我国现行有效的行政法规690多件、地方性法规8800多件，为保证法律有效实施、推进依法行政、管理地方事务等发挥了重要作用。

feisuxs范文网【www.feisuxs】

同时也要看到，现行法规中也存在不适应、不协调、不配套的地方。我们要在去年集中开展法律清理工作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的基础上，督促和指导国务院和地方人大分别开展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集中清理工作，确保在今年年底前全面完成法律法规清理任务。

（五）继续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要依法做好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以及司法解释等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工作，有重点地开展主动审查，对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新制定的司法解释逐件审查研究，并督促“两高”对2024年以前制定的司法解释进行集中清理。

这里要强调的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是我们党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总结建国以来的经验教训特别是“文化大革命”的教训，作出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并把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作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项重要战略任务。

经过各方面共同努力，到上届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基本形成，国家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活各个方面基本做到有法可依，有力保障和推动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同时也要看到，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不断推进，文化生活的丰富多彩，和谐社会的积极构建，体制机制的改革创新，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发展，不断对立法工作提出新的要求。

立法工作仍是本届人大的一项重要工作。为确保如期实现党中央提出的立法目标，今年的立法工作艰巨而光荣，我们一定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持以人为本，坚持从国情出发，坚持实事求是，坚持法制统一，妥善处理权力与权利的关系，妥善处理法律稳定性与实践变动性的关系，妥善处理法律规定的前瞻性与可行性的关系，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供坚实的法律保障。

二、紧紧围绕推动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开展监督工作

当前我国处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和社会矛盾凸显期，改革发展稳定的任务艰巨而繁重。党中央对做好今年工作作出全面部署，强调要更加注重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更加注重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更加注重推进改革开放和自主创新、增强经济增长活力和动力，更加注重改善民生、保持社会和谐稳定，更加注重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努力实现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全国人大常委会要认真实施监督法，紧紧围绕“五个更加注重”，加强对经济工作和解决民生问题的监督，努力在加大监督力度、提高监督水平、增强监督实效上下功夫，推动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确保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任务目标的顺利实现。

（一）以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重点，加强对经济工作的监督。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同时也呈现新的阶段性特征，在国际金融危机背景下，凸显原有经济发展方式的不适应，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已经成为保证我国经济可持续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的内在要求。

党的十七大立足我国国情，深刻分析面临的国内国际形势，把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作为关系国民经济全局紧迫而重大的战略任务，明确提出促进经济增长由主要依靠投资、出口拉动向依靠消费、投资、出口协调拉动转变，由主要依靠第二产业带动向依靠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协同带动转变，由主要依靠增加物质资源消耗向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劳动者素质提高、管理创新转变。

去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再次强调了这一问题。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要目标和战略举措，也是今年经济工作的重大任务。全国人大常委会对经济工作的监督要紧紧围绕这一主题进行，着力促进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有机统一，在发展中促转变，在转变中谋发展。

二要通过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服务业发展、文化产业发展情况等报告，督促扶持新兴产业发展的有关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促进结构调整和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三要通过检查节约能源法和清洁生产法的实施情况等，推动重点行业开展以节能降耗、发展循环经济为核心的技术改造，促进传统产业优化升级，确保“十一五”规划纲要确定的节能减排目标的如期实现。

四要通过检查科技进步法的实施情况等，推动健全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五要通过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国家粮食安全情况的报告、检查农业技术推广法实施情况等，推动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加强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发展现代农业，监督检查实施新增1000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落实情况和全国大中型水库除险加固任务完成情况，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确保农业稳产增产，农民稳定增收。

六要继续围绕有关专题对中央政府公共投资计划实施情况开展跟踪调研，督促有关方面认真研究处理常委会专题调研报告所提建议和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意见，促进重大公共投资项目顺利实施。七要通过检查台湾同胞投资保护法的实施情况，加强对台湾同胞到大陆投资合法权益的保护。

（二）以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为重点，加强对解决民生问题的监督。改革开放以来，不仅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民生也得到很大改善，社会政治长期保持稳定。同时也要看到，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仍然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

目前，我国社会总体上是和谐的，但也存在不少影响社会和谐的矛盾，就业、社会保障、收入分配、教育、医疗、住房、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等方面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仍比较突出。党的十六大、十六届六中全会和党的十七大明确提出，要加快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和谐社会建设，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保障和改善民生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本质要求，也是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一大重点。

全国人大常委会要以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为重点，督促有关方面正确处理发展经济和改善民生的关系，坚持以人为本，着力化解社会矛盾，大力发展社会事业，完善社会管理与服务，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建设和谐文化，推动社会建设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协调发展。

一是通过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情况等报告，检查近期重点改革实施方案的落实情况，推进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和公立医院改革试点。

二是通过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转移农村劳动力、保障农民工权益情况等报告，推动解决农民工劳动报酬、劳动条件、技能培训、基本养老和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子女上学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检查将农民工逐步纳入城镇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情况。

三是通过检查妇女权益保障法的实施情况，推动解决妇女平等就业、同工同酬、土地权益及生产安全、健康和退休保障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推动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贯彻落实。

四是通过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督促有关方面落实民族区域自治法和中央关于加快西藏、新疆等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措施，尤其是中央第五次西藏工作会议有关支持西藏以及四省藏区发展的新政策新举措，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五是通过听取审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审判工作报告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改进渎职侵权检察工作情况报告等，促进法院和检察院不断改进工作，维护司法公正和社会公平正义。

六是通过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报告，推动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贯彻实施，督促健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责任制，促进文明执法、规范执法，检查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和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制度运行情况。

（三）以增强监督实效为核心，进一步完善监督工作方式方法。监督权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的重要职权，人大监督是代表国家和人民进行的具有法律效力的监督。人大依法按程序集体行使监督职权，不代行行政权、审判权、检察权，不直接处理具体问题。这些年，我们在加强和改进人大监督工作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工作机制和方法，推动解决了一批事关全局和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

实践证明，人大依法监督，有利于推动“一府两院”改进工作；“一府两院”依法接受人大监督，有利于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在监督工作中正确处理人大与“一府两院”关系，很重要的一点就是要严格按监督法办事。这就要求我们始终坚持围绕中心、突出重点、讲求实效的监督工作思路，不断完善方式方法。今年要在以下三个方面加以推进，进一步加大监督工作力度。

一是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监督。监督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是法律赋予全国人大常委会的重要职权，也是确保全国人大批准的预算和关于预算的决议得到全面贯彻落实的重要保障。为进一步增强人大对预算监督的实效性，根据监督法和预算法的精神，将原来在6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审议上一年中央决算报告时一并审议当年1至5月份预算执行情况的做法，改为在8月份的常委会会议上专门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今年以来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着重审查全国人大批准预算决议的执行情况，中央和地方预算收支的主要情况，财政政策及相关财税措施的实施情况，农业、教育、科技、文化、卫生、社会保障等重点支出的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中央财政对地方转移支付的情况，国债发行情况等。

二是围绕“十二五”规划纲要编制问题进行专题调研。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今年上半年，我们将结合国家编制“十二五”规划纲要，选择国民收入分配、经济结构调整、就业和社会保障、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事业发展、“三农”、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以及财政体制和税收制度改革等课题，组织有关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工作机构开展专题调研，提出有分量的意见建议，供中央决策和研究编制规划纲要参考，也为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查批准“十二五”规划纲要做准备。

三是依法开展专题询问和质询。询问和质询是人大对“一府两院”实施监督的法定形式。根据监督法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经济工作监督决定的精神，今年我们将选择代表普遍关心的问题听取国务院有关部门专题汇报，根据有关法律的规定，要请国务院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到会听取意见、回答询问、答复问题。

2024年上海世博会，以“城市，让生活更美好”为主题，成为展示城市文明成果，交流城市建设经验，传播城市发展理念，探讨统筹城乡发展课题的国际平台。举办世博会是继北京奥运会后我国举办的又一次世界性盛会。我们要全力支持各项筹办工作，确保上海世博会办成一次成功、精彩、难忘的世博会。

三、继续加强代表服务、对外交往、自身建设等方面的工作

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认真贯彻落实2024年中央9号文件精神，继续完善工作制度，提高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质量，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工作的参与，改进代表集中视察和专题调研，完善代表小组活动方式，加强代表专题培训，努力提高代表服务保障工作水平，充分发挥代表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作用。

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对外交往工作，重点做好高层互访工作，有效推进与有关国家议会的定期交流，积极参与第三次世界议长大会的筹备进程和会议活动，认真搞好上海世博会的有关对外交往活动，广泛开展与外国议会多层次、多领域的友好往来与合作，继续加强对外宣传工作，更好地发挥人大对外交往的作用。

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宣传工作，加强组织协调，把握舆论导向，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杂志以及网络等新兴媒体，灵活运用多种报道形式，广泛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以及人大各项工作的新进展。

要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始终坚持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牢固树立党的观念、政治观念、大局观念、群众观念和法治观念。要大兴学习之风、密切联系群众之风、求真务实之风，深入开展调查研究，认真办好专题讲座，切实提高依法履职能力。

要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加强协调配合，进一步提高整体工作质量和水平。要加强与地方人大常委会的联系，学习地方人大依法履职的好经验，共同推进民主法制建设。

全国人大机关要进一步加强思想作风建设、组织制度建设和素质能力建设，为全国人大代表和常委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依法履职当好集体参谋助手，搞好服务保障。

各位代表，我们要实现的目标催人奋进，我们要完成的任务艰巨繁重。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团结进取，奋发有为，扎实工作，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而努力奋斗！

本文章共2页，当前在第2页 上一页 [1] [2]

**第五篇：2024年全国两会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最高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全国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2024年，最高人民法院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和十一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决议，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党中央

关于“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战略决策，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去年，最高人民法院受理案件13318件，审结11749件，同比分别上升26.2%和52.1%；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1137万余件，审执结1054万余件，结案标的额16707亿元，同比分别上升6.3%、7.2%和16.4%。

一、加强民事审判工作，为促进经济发展、维护人民权益提供司法保障

高度关注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的影响，牢固树立服务大局、执法为民的法治理念，努力为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维护公民合法权益提供司法保障。去年，各级法院共审结一审民事案件579.7万件，同比上升7.7%。

加强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司法应对。针对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的发展变化和企业的生产经营状况，最高人民法院加强调查研究，提出能动司法的要求，适时调整司法政策；制定适用合同法、保险法等11个司法解释，确保法律适用标准的统一和规范；及时制定审理企业破产、公司清算、房地产、劳动争议案件等14个司法文件，指导地方各级法院妥善审理相关案件。各级法院在尊重司法规律的同时，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及时就审判活动中发现的可能影响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向有关部门提出司法建议；各地法院围绕国家出台的区域经济发展规划，完善司法保障措施，促进经济协调发展。

依法审理事关经济发展的各类案件。着眼于维护竞争有序的市场秩序，各级法院审结合同类案件315.4万件，同比上升8.6%。为维护金融安全，制定审理金融不良债权转让等案件的指导意见，各级法院审结金融案件51.9万件，同比上升12.9%。依法审慎受理企业破产案件，审结3573件，同比下降4.7%。坚持保障劳动者权益与促进企业生存发展并重，制定审理劳动争议案件的指导意见，各级法院审结劳动争议案件31.7万件，同比上升10.8%。为促进自主创新，制定贯彻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意见和保护驰名商标等司法解释，指导地方各级法院深入开展“优化自主创新司法环境”主题活动，审结知识产权案件3.6万件，同比上升29.7%。

依法审理涉及民生的各类案件。高度重视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和财产权，各级法院审结人身损害、婚姻家庭、医疗纠纷和其他涉及民生的各类案件201.6万件，同比上升7.0%。制定审理涉农案件的意见，指导地方各级法院依法制裁制售假农药、假化肥、假种子等坑农害农行为，妥善审理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农村土地承包、农民权益保障以及家电、汽车下乡等拉动内需政策落实中发生的纠纷，共审结涉农案件23.2万件，与上年基本持平。制定审理物业服务、房屋租赁等案件的司法解释，各级法院审结此类案件26.1万件，同比上升6.1%。高度重视涉军案件审判，切实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加强涉外、涉台和涉港澳审判工作。针对外需下降、外贸纠纷增多等新情况，制定审理涉外案件的司法解释，依法保护中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各级法院审结涉外民事案件1.1万件，同比上升16%；审结海事海商案件8621件，同比上升7.5%。适应两岸“大三通”的新形势，完善认可台湾地区法院民事判决的相关制度，加强内地与港澳地区的司法协助，依法促进大陆与台湾地区、内地与港澳地区经贸交往持续健康发展。

二、加强刑事审判工作，依法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准确把握社会治安形势变化，依法惩处刑事犯罪，各级法院审结一审刑事案件76.7万件，判处罪犯99.7万人，同比分别下降0.2%和1.1%。

依法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依法严惩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杀人、绑架、抢劫、爆炸等严重暴力犯罪以及盗窃、抢夺、诈骗等多发性侵财犯罪，各级法院审结上述案件26.7万件，判处罪犯37.5万人，同比分别上升2.3%和0.8%。会同有关机关制定审理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适用法律意见，推进扫黑除恶斗争依法开展，各级法院审结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527件，判处罪犯3231人，同比分别上升13.8%和16.6%。积极参与实施国家反对拐卖妇女儿童行动计划，审结拐卖妇女儿童犯罪案件1636件，判处罪犯2413人，同比分别上升20.9%和11.7%。加大对毒品犯罪打击力度，审结此类案件5.1万件，判处罪犯5.6万人，同比分别上升16.5%和11.6%。严格控制和慎重适用死刑，严把死刑案件事实关、证据关和法律关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